

##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第 437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貳、地點：本會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陳逸玲、楊仲、顏文齊、柯育沅、鄧惠珍、謝佳吟、  
陳家凱、魏平政、陳凱榮、楊勝凱、楊文彬

肆、列席人員：蘇哲雄、賴致富、邱錦模、王榮煌、李焜鵬、陳俊南、  
許瓊文

伍、主席：陳逸玲

紀錄：施麗芬

陸、主席致詞：（略）

柒、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暨主席裁示）執行情形：（如會議資料）

捌、報告事項：

一、總幹事工作報告：

（一）本會於 11 月 20 日至 24 日受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共計受理陳秀寶等 13 位候選人登記，候選人消極資格依查證分工原則，由中選會向司法院等機關查證，查證結果提大會審查後函報中選會審定。

（二）為宣導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相關選務資訊，經於 11 月 26 日配合縣府辦理國際移民日模範新住民表揚大會，設攤舉辦有獎徵答活動，相關活動訊息亦同時發布於中選會 FB 官網。

（三）為利總統立委選舉選舉票印製分發保管作業，經於 12 月 4 日下午會同本縣警察局、消防局及政風單位至台中市上好印刷廠實地廠勘，並於會後召開協調會，針對印製選舉票之動線安排、人員管制、監控攝影鏡頭配置、廠區消防及電氣安全、消防水車進駐等事項逐一討論，以期選舉票印製期間作業順遂。

(四)本縣福興鄉番社村第22屆村長缺額補選，經擬訂補選期程及相關作業規定提請大會審議後，函轉各公所、戶政所依循辦理。

## 二、監察小組工作報告：

(一)本縣鹿港鎮長興里及溪州鄉東州村第22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登記於112年(下同)11月22日下午5時截止，本小組分別指派盧玉娟委員、王英州委員執行監察工作。

(二)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登記於11月24日下午5時30分截止，由蘇召集人哲雄執行監察工作。

(二)本小組於12月4日召開第143次會議，通過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政見稿、候選人及政黨競選活動須知，鹿港鎮長興里及溪州鄉東州第22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之政見稿、候選人及政黨競選活動須知，今天提請貴會審議。

(二)為利本小組委員執行監察業務，以圓滿完成本次大選，特訂定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監察小組之工作項目一覽表、工作區域分配表、駐會委員輪值表、選票監印及點換發輪值表等。競選活動期間(12月16日至113年1月12日)由常任委員輪值駐守本會，投票日則5位常任委員均駐守本會直到開票結束，以處理突發事件。

## 三、洽悉。

## 玖、討論提案

### 第1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第11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登記候選人之資格，提請審查。

辦法：審查通過後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審定。

決議：照案通過。

## 第 2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第十一屆立法委員選舉彰化縣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實施要點」草案 1 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據以辦理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工作。

決議：照案通過。

## 第 3 案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擬訂「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彰化縣候選人及政黨競選活動須知」草案乙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函轉知各候選人及政黨依循並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 第 4 案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彰化縣候選人陳秀寶等 13 人政見稿，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刊登選舉公報。

決議：照案通過。

## 第 5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鹿港鎮長興里及溪州鄉東州村第 22 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資格，提請審定。

辦法：資格審定後，函請鹿港鎮及溪州鄉公所通知符合規定之候選人參加姓名號次抽籤並如期公告候選人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 第 6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鹿港鎮長興里及溪州鄉東州村第二十二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實施要點」（草案）1 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鹿港鎮及溪州鄉公所遵循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第 7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鹿港鎮長興里及溪州鄉東州村第二十二屆村（里）長缺額補選選舉公報編印作業要點」（草案）1 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鹿港鎮及溪州鄉公所遵循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第 8 案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擬訂「鹿港鎮長興里及溪州鄉東州村第 22 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及政黨競選活動須知」草案 1 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轉各候選人及政黨依循並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第 9 案

提案單位：第四組

案由：彰化縣鹿港鎮長興里及溪州鄉東州村第 22 屆村(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謝文程等 4 人政見稿，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本會鹿港鎮及溪州鄉選務作業中心依政見內容刊登選舉公報。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0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福興鄉番社村第 22 屆村長缺額補選工作進程序表」（草案），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福興鄉公所及鹿港戶政事務所配合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1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會辦理福興鄉番社村第 22 屆村長缺額補選選舉期間，  
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福興鄉公所查照。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2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福興鄉番社村第 22 屆村長缺額補選競選經費最高  
金額，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於發布選舉公告時公告之。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3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福興鄉番社村第二十二屆村長缺額補選  
候選人申請登記及姓名號次抽籤作業注意事項」(草案)1 種，  
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福興鄉公所查照。

決議：照案通過。

拾、臨時動議

附議人：顏文齊委員、楊勝凱委員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鹿港鎮溝墘里里長去世，其補選作業擬授權由業務單  
位簽奉核定後，併同福興鄉番社村村長合併辦理補選，免  
另提委員會審議，以符時效。

辦法：如案由。

決議：照案通過。

拾壹、散會：下午 16 時 0 分。